

仙桃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仙卫生计生办发〔2017〕36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律建设的通知

全市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，委机关各科室：

近期，市委第一巡察组将进驻我委开展2017年第一轮巡察工作，为进一步加强纪律建设，转变作风，树立诚实规矩、纪律严明、廉洁高效的良好形象，现将有关规定明确如下：

一、严肃政治纪律

要保持政治上的敏锐性，坚决拥护市委关于开展巡察工作的指示精神，服从市委、市政府的有关决定，积极配合市委第一巡察组进驻我委开展巡察工作，不得传播小道消息，不经批准不得在微信、QQ、互联网等媒体上发表不实信息，发现有关情况要及时向单位领导报告。

二、严守请假制度

要严格遵守考勤纪律，严格执行上下班考勤打卡制度，切实做到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旷工。工作人员因事因病不能上班，因公因私外出均要事先请假。在市委第一巡察组巡察期间，委党组成员班子成员、机关中层正职、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不得年休，不得因私外出。

三、严明工作纪律

要严格执行工作纪律，遵守办公秩序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严

禁在工作时间上网聊天、打牌、炒股、玩游戏、看电影电视剧、网购、串岗、扎堆聊天等与工作无关的活动，平时不得关门办公，杜绝“生、冷、硬、推”等行为，树立文明办公的良好形象。

四、严格值班制度

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必须按要求按时到岗，要自觉遵守值班时间，实行 24 小时轮流值班制度，坚守值班岗位，保证信息畅通，认真做好值班登记，遇到紧急情况和重要事宜要及时向单位主要领导汇报，确保不出现迟报、漏报、瞒报等情况发生。

五、严保安全稳定

要明确安全维稳工作责任，开展安全隐患、不稳定因素大排查。对安全隐患要落实专班、专人限期整改到位，防止发生安全事故；对重点人群实行“五包一”稳控措施，减少越级上访情况发生。对因责任不落实、工作不得力引发安全事故、发生越级上访事件的单位，除追究分管领导责任外，还要追究主要领导的领导责任。

